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附錄五**上市申請表格****F 表格****GEM****公司資料報表****檔案編號：** _____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司名稱： **TOMO Holdings Limited****股份代號（普通股）：** **8463**

本資料報表列載若干有關上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GEM 上市的公司（「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將會在互聯網的 GEM 網頁展示。本資料報表不應視作有關該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完整資料概要。

本報表的資料乃於 2019年6月1日 更新**A. 一般資料****註冊成立地點：** 開曼群島**在 GEM 首次上市日期：** 2017 年 7 月 13 日**保薦人名稱：** 富強金融資本有限公司**董事姓名：** **執行董事：****(請列明董事的身份－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蕭耀權先生李麗芳女士蕭耀威先生查劍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嘉樑先生陳錦華先生黃志鈞先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主要股東：
(定義見 GEM 上市規則第 1.01 條) 的姓名／
名稱及其各自於該公司的普通股及其他證券的
權益

主要股東姓名／名 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稱

蕭耀權先生 (附註 1)	230,000,000	51.11%
李女士	230,000,000	51.11%
TOMO Ventures Limited (「TOMO Ventures」)	230,000,000	51.11%

附註：

1. TOMO Ventures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李女士及蕭耀權先生分別法定實益擁有 51% 及 49% 之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女士及蕭耀權先生被視作於 TOMO Ventures 所持之 230,00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李女士及蕭耀權先生為夫妻，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被視作於其各自所持全部股份權益（透過本身或透過 TOMO Ventures 持有）中擁有權益。

在交易所 GEM 或主板上市而與該公司屬同一 不適用
集團的公司的名稱：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12 月 31 日

註冊地址：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總辦事處：
Block 3018, Bedok North Street 5
#02-08 Eastlink, Singapore 486132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皇后大道中 99 號中環中心 57 樓

網址（如適用）：

www.thetomogroup.com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處：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22 樓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太子大廈 22 樓

B. 業務

(請插入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經營業務活動之概述。)

該公司主要於新加坡從事乘用車皮革內飾業務及電子配件業務。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的數目： 450,000,000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 每股 0.01 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股份數目）： 4,000 股股份
其他證券交易所（該普通股份亦於其上市）的名稱： 不適用

D. 認股權證

股份代號： 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 不適用
屆滿日： 不適用
行使價： 不適用
換股比率： 不適用
(倘權證以換股權的幣值計算則不適用)
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數目： 不適用
因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獲行使而須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不適用

E. 其他證券

任何已發行其他證券的詳情。
(即上文 C 所述的普通股及上文 D 所述的認股權證除外，但包括授予行政人員及／或僱員的期權)。

(如該等證券在 GEM 或主板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請詳細包括其股份代號)。

如有任何已發行的債務證券獲擔保，請填寫擔保人的名稱。

不適用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責任聲明

該公司於本聲明日期的在任董事(「董事」)謹表示共同及個別對本資料報表所載資料(「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該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乃屬真確、完整、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該等資料有失實或誤導成份。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而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董事確認交易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彌償交易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承擔的一切責任或蒙受一切損失。

簽署:

蕭耀權
董事

李麗芳
董事

蕭耀威
董事

查劍平
董事

陳嘉樑
董事

陳錦華
董事

黃志鈞
董事

附註

- (1) 本資料報表須由或根據授權書代表公司每名董事簽署。
- (2) 根據《GEM 上市規則》第 17.52 條,該公司必須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交易所(按交易所不時所指定的電子格式)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及提交經每一位董事或代表每一位董事正式簽署的文本。
- (3) 向交易所提交本表格的同時,請將副本傳真至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2815-9353 或其不時指定的其他號碼)。